

证券代码：839453

证券简称：领跑传媒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西安领跑网络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贷款，合计贷款金额为 5,000,000 元，公司拟与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投担保”）签署委托担保合同，由西投担保提供担保，关联方拟向西投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措施为股东齐平、股东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股东齐峰提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交易对方齐峰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同时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齐平先生系公司股东，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齐平先生系齐峰先生之弟；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齐峰先生及齐平先生系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三者为公司的关联方。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数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召开时，关联董事齐峰先生和齐平先生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二环南路西段 154 号易和蓝钻 13 幢 1 单元 6 层 10608 号房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二环南路西段 154 号易和蓝钻 13 幢 1 单元 6 层 10608 号房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齐峰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有资产投资）；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 2. 自然人

姓名：齐平

住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154 号

### 3. 自然人

姓名：齐峰

住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82 号

(二) 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齐峰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同时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齐平先生系公司股东，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齐平先生系齐峰先生之弟；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齐峰先生及齐平先生系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三者为公司的关联方。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此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与借款银行、西投担保之间的真实意思表示，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反担保不收取费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利益的流失，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贷款，合计贷款金额为 5,000,000.00 元，公司拟与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投担保”）签署委托担保合同，由西投担保提供担保，关联方拟向西投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齐平以其持有的 1,080,000 股公司股份向西投担保提供反担保，所质押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9.20%。

（2）公司股东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 1,000,000 股公司股份向西投担保提供反担保，所质押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7.78%。

（3）公司董事长齐峰、董事齐平及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领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西投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董事齐平及股东西安领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份目前已经质押给西投担保，该次质押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2018-009）、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2018-011）。由于上次借款到期后不解除质押，公司将在签署正式质押合同时披露质押情况。

目前，公司尚未与关联方签署正式书面合同，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签署正式书面合同，具体情况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反担保，有利于公司顺利取得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属于关联方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西安领跑网络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西安领跑网络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